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丰台区教育委员会卫生健康管理中心）的（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/第二包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包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北京圣慈靖佳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51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19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4年01月22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4 投标分项报价表（实质性格式）

投标分项报价表

项目编号：HRDC-24011003 项目名称：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

分包编号：第二包 分包名称：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包）

序号	分项名称	单价（元）	数量	合价（元）	备注/说明
1	教育日常定额基础项学生体检服务采购项目（第二包）	29.99	53373	1600656.27	无
2					
3	...				
总价（元）				1600656.27	

注：1.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。

2.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。

3.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（如有），可另页描述。

4.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“中型”、“小型”、“微型”或“其他”，且不应与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或《拟分包情况说明》中内容矛盾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2024年01月22日

